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B

KINGBOARD 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建滔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18,665.6	18,320.8	+2%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	4,545.8	3,599.3	+2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2,183.3	1,621.2	+35%
—賬面純利	2,180.2	1,506.0	+45%
每股基本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2.103 港元	1.581 港元	+33%
—以賬面純利計算	2.100 港元	1.468 港元	+43%
每股中期股息	0.60 港元	0.30 港元	+100%
每股資產淨值	39.3 港元	35.0 港元	+12%
淨負債比率	20%	32%	

* 不包括：

- (1) 以股份形式付款三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一千三百五十萬港元)。
-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一億零一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建滔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18,665,562	18,320,841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14,187,713)</u>	<u>(14,726,243)</u>
毛利		4,477,849	3,594,59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5	200,999	208,988
分銷成本		(519,576)	(489,534)
行政開支		(840,869)	(838,05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46,220	113,027
以股份形式付款		(3,136)	(13,513)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	(101,681)
融資成本	6	(157,693)	(212,0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42,201</u>	<u>(7,205)</u>
除稅前溢利		3,445,995	2,254,597
所得稅開支	7	<u>(611,605)</u>	<u>(533,505)</u>
本期間溢利		<u>2,834,390</u>	<u>1,721,092</u>
本期間溢利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2,180,202	1,505,974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54,188</u>	<u>215,118</u>
		<u>2,834,390</u>	<u>1,721,092</u>
		港元 (未經審核)	港元 (未經審核)
每股盈利	9		
基本		<u>2.100</u>	<u>1.468</u>
攤薄		<u>2.083</u>	<u>1.466</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u>2,834,390</u>	<u>1,721,092</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儲備：		
因折算至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892,731	(812,780)
或會於其後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投資重估儲備：		
可供出售投資之變動淨值	558,098	63,916
匯兌儲備：		
因折算外地經營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4,466)</u>	<u>(23,527)</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支出)(除稅後)	<u>1,446,363</u>	<u>(772,391)</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280,753</u>	<u>948,701</u>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持有人	3,465,076	897,32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815,677</u>	<u>51,374</u>
	<u>4,280,753</u>	<u>948,70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698,288	15,368,8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3,630,245	13,545,102
預付租賃款項		899,609	874,668
商譽		2,288,149	2,288,14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63,883	1,959,874
可供出售投資		7,150,548	6,537,266
委托貸款	11	815,042	882,94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訂金		358,838	90,940
遞延稅項資產		3,315	3,347
		<u>42,907,917</u>	<u>41,551,114</u>
流動資產			
存貨		2,105,350	1,779,065
待發展物業		16,052,128	15,810,227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1	7,817,405	6,946,775
應收票據	11	3,453,892	3,182,724
其他流動資產		665,720	645,931
預付租賃款項		21,663	21,809
可收回稅項		10,383	10,2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34,187	6,472,614
		<u>36,660,728</u>	<u>34,869,43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	12	6,791,170	6,809,624
應付票據	12	301,908	170,224
預售物業所收訂金		6,585,210	7,334,955
應繳稅項		602,268	528,938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4,767,181	7,849,588
		<u>19,047,737</u>	<u>22,693,329</u>
流動資產淨值		<u>17,612,991</u>	<u>12,176,11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0,520,908</u>	<u>53,727,224</u>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46,466	759,988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11,617,478	9,014,564
	<u>12,463,944</u>	<u>9,774,552</u>
	<u>48,056,964</u>	<u>43,952,672</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03,840	103,840
儲備	40,732,231	37,483,164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40,836,071	37,587,004
非控股股東權益	7,220,893	6,365,668
資本總額	<u>48,056,964</u>	<u>43,952,672</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若干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12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上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的新修訂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呈列之金額及/或載於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要求以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具體而言，在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下，本集團之經營及申報分部分為五個主要經營分部—(i)製造及銷售覆銅面板、(ii)製造及銷售印刷線路板(「印刷線路板」)、(iii)製造及銷售化工產品、(iv)銷售及出租物業(「物業」)及(v)其他(包括服務收入、製造及銷售磁電產品及酒店業務)。在達致本集團申報分部時，並無綜合主要營運決策者所識別的其他經營分部。

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分部資料乃根據內部管理呈報資料。該等資料由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本集團用以根據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8號作分部呈報之計量政策，與其用於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財務報表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以經營溢利之計量來評估分部之溢利或虧損。當中若干項目並未有包括在達致經營分部之分部業績內(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以股份形式付款、未分配之公司收入及公司支出、融資成本以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 分部資料—續

按呈報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如下呈列：

	覆銅面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印刷線路板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化工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對銷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6,381,047	3,844,857	6,252,840	1,995,133	191,685	-	18,665,562
分部間之銷售額	1,101,100	-	280,086	-	2,654	(1,383,840)	-
合計	<u>7,482,147</u>	<u>3,844,857</u>	<u>6,532,926</u>	<u>1,995,133</u>	<u>194,339</u>	<u>(1,383,840)</u>	<u>18,665,562</u>
業績							
分部業績	<u>2,104,522</u>	<u>277,345</u>	<u>304,334</u>	<u>672,251</u>	<u>12,583</u>		3,371,03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246,220
以股份形式付款							(3,136)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01,558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54,190)
融資成本							(157,69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2,201
除稅前溢利							<u>3,445,995</u>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額	5,316,154	3,659,096	4,411,165	4,738,694	195,732	-	18,320,841
分部間之銷售額	764,976	-	239,601	-	2,075	(1,006,652)	-
合計	<u>6,081,130</u>	<u>3,659,096</u>	<u>4,650,766</u>	<u>4,738,694</u>	<u>197,807</u>	<u>(1,006,652)</u>	<u>18,320,841</u>
業績							
分部業績	<u>899,731</u>	<u>143,024</u>	<u>94,425</u>	<u>1,376,050</u>	<u>983</u>		2,514,21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13,027
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							(101,681)
以股份形式付款							(13,513)
未分配之公司收入							110,322
未分配之公司支出							(148,534)
融資成本							(212,0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7,205)
除稅前溢利							<u>2,254,597</u>

分部間之銷售價格經雙方同意後釐定。

4. 折舊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約為926,81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005,307,000港元)。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包括：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	6,622	68,974
可供出售投資之利息收入	88,676	40,404
銀行結餘及現金之利息收入	8,491	22,665
委託貸款之利息收入	38,659	40,639
	<u>61,448</u>	<u>172,682</u>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之利息	176,531	230,963
減：合資格資產成本的資本化金額	<u>(18,838)</u>	<u>(18,931)</u>
	<u>157,693</u>	<u>212,032</u>

報告期間內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包括特定用於房地產發展項目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14,07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5,097,000港元)及一般借貸產生之銀行借貸利息成本，以合資格資產開支加權平均資本化年利率2.3%(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0%)計算。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包括：		
香港利得稅	2,665	750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	<u>606,561</u>	<u>530,979</u>
	609,226	531,729
遞延稅項		
本期間支出	<u>2,379</u>	<u>1,776</u>
	<u>611,605</u>	<u>533,505</u>

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之稅率計算。

7. 所得稅開支—續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於中國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用稅率計算。

8. 中期股息

董事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為每股0.60港元(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每股0.30港元)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左右寄發。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2,180,202	1,505,974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38,400,136	1,025,600,236
加上：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發行而尚未行使之 優先購股權	8,333,064	1,543,06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46,733,200	1,027,143,305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考慮本公司及本集團在香港之一間上市附屬公司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建滔積層板」)於二零一一年發行而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因該期間本公司及建滔積層板於二零一一年發行而尚未行使之優先購股權之行使價，都較其股份的市場平均價為高。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

於報告期間內，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約為849,11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02,292,000港元)。

11. 貿易及其它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委托貸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5,629,436	5,237,066
預付供應商款項	608,416	447,831
委托貸款(附註)	870,051	942,536
預付款項及按金	908,808	662,346
可退回增值稅	200,388	184,569
預售物業之土地增值稅	127,159	145,260
其他應收賬款	288,189	210,111
	<u>8,632,447</u>	<u>7,829,719</u>
減：委托貸款非流動部分	(815,042)	(882,944)
	<u>7,817,405</u>	<u>6,946,775</u>

附註：

委托貸款870,0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2,536,000港元)為應收若干買家透過中國四家(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四家)商業銀行(「放貸代理人」)向本集團購買由本集團發展之物業的款項。委托貸款以年利率介乎3.92厘至5.39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2厘至5.39厘)計息，利息每月繳付，本金金額須於二零三四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三四年)或以前償還。本集團物業買家已將其各自購入的物業押予放貸代理人。該等物業位於中國昆山。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信貸賬期最長為120日，視乎所銷售的產品而定。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基於發票日期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4,269,451	4,069,593
91-120日	816,422	733,053
121-150日	335,432	260,167
151-180日	112,762	81,751
180日以上	95,369	92,502
	<u>5,629,436</u>	<u>5,237,066</u>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

12. 貿易及其它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結束為止，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90日	1,589,556	1,995,590
91-180日	396,878	375,710
180日以上	217,075	211,159
	<u>2,203,509</u>	<u>2,582,459</u>

本集團所有應付票據賬齡均為報告期間結束後的90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之內。

業務回顧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匯報，建滔化工集團有限公司(「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取得理想業績。回顧期內，各核心部門均有上佳表現。受惠於市場需求提升，覆銅面板及其上游物料供應出現短缺，覆銅面板部門各產品價格因而大幅提升，利潤率亦隨之顯著擴大。印刷線路板部門不斷增加高附加值產品之生產，加大在汽車電子、高端通訊設備及智能家電等領域的銷售，盈利貢獻錄得突破。隨著國內「去產能」政策顯現成效，集團生產的焦炭、燒鹼及甲醇等主要化工產品價格皆有明顯升幅，化工部門盈利全面回升。集團在倫敦及上海的新增商用物業開始帶來租金貢獻，房地產部門租金收入穩步增長。

集團整體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2%，至一百八十六億六千五百六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大幅上升26%，至四十五億四千五百八十萬港元，基本純利大幅上漲35%，至二十一億八千三百三十萬港元。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60.0港仙，較去年同期增加100%。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18,665.6	18,320.8	+2%
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	4,545.8	3,599.3	+26%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純利			
—基本純利*	2,183.3	1,621.2	+35%
—賬面純利	2,180.2	1,506.0	+45%
每股基本盈利			
—以基本純利計算*	2.103 港元	1.581 港元	+33%
—以賬面純利計算	2.100 港元	1.468 港元	+43%
每股中期股息	0.60 港元	0.30 港元	+100%
每股資產淨值	39.3 港元	35.0 港元	+12%
淨負債比率	20%	32%	

* 不包括：

- (1) 以股份形式付款三百一十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一千三百五十萬港元)。
-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之減值虧損一億零一百七十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沒有)。

業務表現

集團覆銅面板業務連續十二年穩踞全球覆銅面板市場第一位。回顧期內，銅箔、玻璃絲及玻璃布等產品供應緊絀，推動覆銅面板價格提升，覆銅面板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大增23%，至七十四億八千二百一十萬港元，憑藉垂直整合生產模式，部門嚴控成本，有效地將價格的升幅轉化為利潤的增幅，因此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提升95%，至二十三億九千二百一十萬港元。

印刷線路板部門的高階產品銷售比重提升，訂單組合持續升級。來自汽車、高端通訊及智能電子消費品等方面的訂單明顯增加，產品平均價格得以提升，部門營業額上升5%，至三十八億四千四百九十萬港元。儘管因覆銅面板價格上升而需面對較高原材料成本，但現時產品附加值顯著提升，生產效益增長迅猛。因此，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大幅上升33%，至五億三千一百五十萬港元。

隨著國內「去產能」政策逐步落實，化工產品價格普遍上揚。其中，受惠於鋼鐵、房地產及汽車的熾熱銷情，焦炭、甲醇及燒鹼等化工部門主要產品之價格升幅凌厲，帶動化工部門營業額(包括分部間之銷售)上升40%至六十五億三千二百九十萬港元，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則大幅上升34%，至六億七千六百九十萬港元。

期內，房地產部門錄得昆山開發區建滔裕花園二期及三期、江陰建滔裕花園一期及花橋建滔裕花園四期之部分銷售入賬，共十五億九千五百四十萬港元。租金收入增加28%，至三億九千九百七十萬港元，增幅主要來自去年年底集團購入位於英國倫敦的商用物業Moor Place及新落成的上海建滔廣場一期之租金收入。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集團之綜合財務及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一百七十六億一千三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百二十一億七千六百一十萬港元)，流動比率則為1.9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4)。

淨營運資金週期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四十一日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五十日，細分如下：

- 存貨週轉期為二十七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三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期為五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十三日)。
-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週轉期為三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十五日)。

集團之淨負債比率(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後之付息借貸與資本總額比率)為2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短期與長期借貸比例為29%:7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53%)。回顧期內,集團投資了約8.5億港元添置新的生產設備及11.5億港元於房地產發展項目。憑藉雄厚的資產負債表及充裕的備用資金,集團能夠靈活應對市場上各項挑戰及機遇。

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理財政策,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的衍生金融工具。集團在回顧期內並無面對重大的外匯風險。集團的收入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與營運開支的貨幣要求比例大致相符。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全球聘用員工約43,200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800人),員工人數增加主要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集團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外,亦會根據集團的財務狀況及個別員工的表現,發放優先購股權及特別獎金予合資格員工。

前景

進入下半年,電子產品市場步入傳統銷售旺季,覆銅面板需求顯著增加,供應短缺之狀況更趨明顯,集團因而已再次上調產品售價。同時,集團正加大薄板、無鹵素覆銅面板及LED相關覆銅面板等高附加值覆銅面板之銷售,新增產能亦將逐步釋放,運營效益可望持續提升。

受惠於汽車、手機及家電等行業旺季的來臨,印刷線路板部門訂單數目有可觀增幅,高階線路板產能呈現供不應求。部門下游業務分佈多元化,增長動力持續強勁。憑藉在汽車線路板及通訊設備線路板的深厚經驗,部門將有針對性地提升研發能力,增添高精密度、自動化設備以優化現有生產線,提高部門核心競爭力。

國內正加速落實供給側改革政策,一批運營效益低及環保標準落後的化工企業將退出市場,供求狀況有望穩步改善。化工部門的主要產品如焦炭、甲醇及燒鹼等之價格均有上升空間。部門將善用現有產能,致力嚴控生產成本,著力以高效低碳模式創造更大利潤。

昆山等地政府在去年下半年實行樓市調控措施，其影響週期在下半年即將屆滿，市場購買力預計會再次湧現，房地產部門已部署多個項目準備推售。同時，隨著免租期陸續結束，上海建滔廣場一期將為部門租金收入帶來增幅。

此外，集團在6月隆重推出具有革命性發熱技術的石墨烯地暖產品，產品深受市場歡迎。目前，第一家體驗銷售中心已在上海開幕，在下半年全國主要城市將另有11家體驗銷售中心陸續開幕。集團計劃投資興建兩間工廠，以增加石墨烯發熱芯片及地暖地板之產能。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集團各股東、客戶、銀行、管理人員及員工於回顧期內對本集團毫無保留的支持，致以衷心感謝。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取得中期股息之資格，公司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二十二樓，方為有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聯交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就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表事宜進行磋商，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條文按特定任期委任之偏離情況之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項下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之適用守則條文。儘管有上述偏離情況，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遵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退任，並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會寬鬆於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本公司已採納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操守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承董事會命
建滔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國榮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國榮先生、鄭永耀先生、張廣軍先生、何燕生先生、張偉連女士、張家成先生及陳茂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明敏先生、莊堅琪先生、梁體超先生及陳永棋先生。